

江宁大学城创新与服务办公室

江大创办字〔2023〕03号

关于暑假期间安全生产工作的提示

驻区各高校：

根据近期中央省市区安全生产会议精神，为统筹做好暑假期间各项安全生产工作，让广大师生度过一个欢乐平安祥和的假期，现将有关要求提示如下：

一、加强组织领导，迅速安排部署。各高校要深入贯彻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讲话精神，一是要深刻认识做好当前安全生产工作的重要性和紧迫性；二要严格按照“党政同责、一岗双责、齐抓共管、失职追责”和“三管三必须”要求，全面落实安全生产责任制；三要针对夏季高温天气安全生产特殊性、复杂性，认真查找薄弱环节和突出问题，消除监管盲区，堵塞安全漏洞，排查整治隐患，确保安全生产形势平稳可控。

二、突出重点领域，强化安全监管。各高校要深刻吸取全国近期事故教训聚焦重点领域关键环节，结合假期和季节特点有针对性落实防范措施。

（一）危化品方面，针对夏季气候特点，落实防晒、防泄漏、防静电、防中毒窒息等安全措施，强化危险源监测监控，严格落实检动火、登高、有限空间等高危作业审批的安全管理制度，节日期间提级管理、提级审批。严防发生危化

品爆炸、泄漏以及各类次生事故。

(二) 燃气方面，突出燃气领域安全监管，开展“拉网式”排查，抓好燃气领域全链条、全环节安全管理；加快推动燃气泄漏保护装置和更换不合格“灶管阀”，增强本质安全水平。

(三) 工程施工方面，要加大对在建工地、小维修、小装潢等零散工程的安全监管，防范火灾、触电、高坠、物体打击等事故。要重点检查施工单位电焊动火作业，特别是临时作业单位，是否开展安全培训和风险告知；是否使用无资质人员违规动火；是否严格按规定审批动火作业票；是否落实作业场所警示标志和现场看护等。要突出检查有限空间作业是否开展有限空间辨识；是否组织危险有害因素检测，防范作业期间发生中毒窒息事故；同时，要特别加强有限空间作业抢险救援的培训，防止因救援导致次生人员伤亡。最后，要加强在建工程安全监管，要严防深基坑坍塌、脚手架倒塌、高处坠落等事故。

(四) 消防方面，严格执行防火工作责任制，在火源管控、预警监测、应急处置、宣传教育等多个方面抓紧抓实抓细，对校内商超、宿舍、办公楼、实验室等既有建筑易发生火灾事故的高风险领域和重点场所实行安全监管全覆盖，紧盯消防通道、电气焊、燃气、电动自行车火灾防控等关键环节，加强隐患排查，发现一起整改一起。同时，对特种设备、校园车辆、治安稳定等领域，也要结合学校实际深入开展隐患排查治理工作，保障学校暑假期间的安全稳定。

三、严格值班值守，做好应急处置。各高校要进一步加强值班值守、信息报送和应急处置工作，落实领导干部到岗

带班、关键岗位 24 小时值班制度和信息事故报告制度。坚决克服麻痹侥幸心理，确保通讯畅通，坚决杜绝脱岗、漏岗现象。密切关注极端天气变化情况，做好信息互通互联，一旦发生险情，立即启动应急预案，做到组织到位、工作到位、人员到位、措施到位，最大限度地减少灾害造成的损失。

